

证券代码：873676

证券简称：天祥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676	天祥新材	2025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邵艳贞、王波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通元镇工业区创业路 58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4 年年度

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立信中联审字[2025]D-887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481,97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11,666,701.96 元。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公司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向浙江通圆经编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经编布不超过 10,000,000.00 元；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全年向关联方浙江通圆经编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加弹化纤丝

不超过 30,000,000.00 元。

(九)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嘉兴天象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象”）与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预计签订最高承兑授信额度 800 万元、最高承兑敞口额度 300 万元的承兑汇票协议，用于公司开具承兑汇票业务，承兑汇票用于日常经营周转，额度期限为 12 个月，该笔银行贷款由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徐飞、公司股东章绮函提供保证担保。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7 日 10: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通元镇工业区创业路 588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通元镇工业区创业路 588 号公司会议室；联系电话：0573-86578835；邮政编码：314300；联系人：章绮函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天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